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房屋事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8 年 3 月 27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 3 樓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柯創盛議員(主席)	劉定安議員
徐海山議員(副主席)	馬軼超議員
陳國華議員	麥富寧議員
陳汶堅議員	伍兆祥議員, MH
陳百里博士	吳耀民議員
陳華裕議員	潘進源議員
張順華議員	蘇冠聰議員
馮錦源議員	蘇麗珍議員
洪錦鉉議員	施能熊議員
簡銘東議員	鄧志豪議員
郭必錚議員, MH	鄧咏駿議員
黎樹濠議員, MH, JP	姚柏良議員
林家強議員	黃偉達議員

增選委員

方妙玲女士	黃木枝先生
張培剛先生	龐譽顯先生
張琪騰先生	譚肇卓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蔡梅芬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陳應輝先生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II 的代表

鄭家寶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潘志昌先生	屋宇署高級結構工程師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III 的代表

麥志標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
莫鵬程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何偉略先生	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助理董事
陳松盛先生	房屋署高級規劃師
胡玉霞女士	房屋署規劃師
鄭朝陽先生	房屋署署理高級建築師
謝柏泉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
殷如民博士	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高級建築物理工程師
任志偉先生	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建築物理工程師
謝孟軒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

協助討論議程項目 IV 的代表

鄭朝陽先生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
黃艷桃女士	房屋署建築師

秘書

陳慧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	-------------------

缺席者：

符碧珍議員	梁芙詠議員, MH
馮美雲議員	呂東孩議員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人士出席第三屆觀塘區議會屬下房屋事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並特別歡迎 6 位新當選的增選委員，包括方妙玲女士、張培剛先生、張琪騰先生、黃木枝先生、龐譽顯先生及譚肇卓先生。

2. 馮美雲委員及梁芙詠委員通知委員會，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閉門會議

1. **觀塘區目標大廈改善工作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9/2008 號)
3. 內部討論事項。

1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委員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111. **啟德第一甲區及第一乙區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及啟德發展配合公共房屋政府合署的首期基建工程**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0/2008 號及 11/2008 號)

5. 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房屋署代表介紹文件。

6. 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6.1 委員關注有關發展地區與觀塘區的交通連接，以及海濱長廊的發展；
- 6.2 委員關注是否有行人通道或接駁交通工具供有關地段及附近的居民日後前往沙中線的車站；
- 6.3 委員認為署方應注意樓房及學校的擺位，盡量遠離觀塘繞道，以減低觀塘繞道行車的噪音和產生的廢氣對居民和學生的影響，亦可避免過於接近鄰近的私人屋苑，保持足夠的環境空間；
- 6.4 委員認為署方應盡量減低樓房的高度和數目，避免阻礙鄰近地區如啓業、坪石、麗晶等的空氣流通和日照等；
- 6.5 委員認為署方可以考慮擴闊太子道的路面，地面全面綠化供行人使用，而地底則作行車用途，並考慮將發展計劃中的停車場移至地底位置，此舉可減低空氣污染，改善附近的居住環境；
- 6.6 委員關注有關發展計劃會否對觀塘區現時的交通狀況添加壓力；
- 6.7 委員建議署方考慮設置地下街及地下商場，減少天橋和隧道的數目，並為居民提供更理想的購物環境；
- 6.8 委員歡迎計劃中的長者設施，並期望署方能同時加入青少年的設施；
- 6.9 委員表示發展計劃中的公共房屋接近交通流量高的道路，故查詢署方如何解決居民面對的噪音問題；及

6.10 委員建議署方製造立體模型讓委員更清楚了解整個發展計劃的情況。

7.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回應，署方致力落實啓德規劃大綱圖中的各個項目，惟啓德規劃規模相當大，各個項目未能一併同時展開相關工程，為免啓德用地空置過久及讓更多輪候人士能入住公屋，故公屋發展的部分會先行展開。海濱長廊將會按規劃大綱圖落實，惟雖先行解決其他相關的問題(如商戶安置及海濱長廊本身的設計等)，而啓德跑道與觀塘區的交通連接牽涉複雜的工程，故兩者均需更多研究及設計的時間。有關交通問題，沙中線的啓德站與麗晶花園距離不遠，並以平面通道連接；區內亦設有巴士站，署方會與運輸署商討交通服務的安排。此外，啓德規劃中亦落實了觀塘區議會有關地下街的建議。

8. 房署代表回應，署方亦關注樓房之間的距離以求達至良好的通風及日照效果，故在設計樓房及擺位時參考了微氣候研究專家顧問的意見。計劃中的公共房屋不設平台，樓房近地面的部分亦預留通風空間，以確保屋邨公共空間的空氣流通；而各座樓房的高度不一，也有助減低樓宇密度及達到美觀效果。有關噪音問題，署方會在設計時進行噪音評估，確保發展項目符合環境評估的要求。此外，應社會福利署的要求，發展計劃將預留空間作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署方會在進行設計時，諮詢當區議員的意見。

9. 主席促請署方就有關計劃及工程與當區議員保持緊密連繫，並考慮席上委員提出的意見。

1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房屋署觀塘區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2008 號)

11. 房署鄭朝陽先生及黃艷桃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2. 委員期望署方能增設有蓋的通道連接屋邨各個地點，以方便居民出入及避免日曬雨淋。署方表示，東隧旁公屋用地最新的設計均會有有蓋通道連接油塘地鐵站，而邨內亦有有蓋行人通道連接邨內各座的出入口及其他邨內重要設施。

1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房屋事務委員會 2008 至 2009 年度活動大綱建議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3/2008 號)

14.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 房屋事務委員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4/2008 號)

15.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16. 主席請有意加入「房屋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小組」的委員填妥桌上表格，交予秘書處職員。小組第一次會議將於 4 月 3 日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後舉行。

VII. 下次會議日期

17. 下次會議日期為 2008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

1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8 年 5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08 年 5 月 29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陳慧敏

簽署：_____
主席：柯創盛